

公司代码：600525

公司简称：长园集团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320,554,872.36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从母公司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0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958,526,012.00元，加本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未分配利润31,650,405.06元，减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606,320,734.58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0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的条件：（1）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未超过百分之七十；（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3）当年年度盈利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4）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了支持公司发展，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并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539,831.87元，2023年末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862,724,532.20元，2023年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606,320,734.58元，属于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形。2023年度子公司长园深瑞向母公司实施现金分红3.5亿元，长园高能向其母公司长园深瑞实施现金分红900.26万元，达明科技向其母公司运泰利实施现金分红3亿元，其他子公司未实施现金分红。公司的主要业务由子公司承载，公司子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研发投入、工艺升级改造等，公司不存在大额资金闲置。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并适当减少财务费用，公司

拟将自有资金优先用于支持公司发展。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价值的认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2024年2月通过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7,000万元（含），不超过10,000万元。截至2024年3月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10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8%，支付的金额为510.55万元。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长园集团	600525	长园新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宁	李凤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6栋5楼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6栋5楼
电话	0755-26719476	0755-26719476
电子信箱	guning@cyg.com	lifeng@cy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智能电网设备与能源互联网技术服务

电力需求的迅速增长是推动电网投资增长的主要驱动力。城镇化进程的加速推动了电力负荷的提升。与此同时，工业、交通、建筑等领域的电气化进程也在加快，进一步带动了用电量的增长。据中电联的报告预测，在“十四五”期间，我国全社会的用电量年均增速将超过4.8%，到2025年全社会用电量将达到9.5万亿千瓦时。这一增长趋势表明，电力需求的持续增长将继续推动电网投资的增加。另一方面，电力系统和电源结构也在发生深刻变化。新能源占比逐渐增加。这一发展趋势将对电网建设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分布式电源的发展和电动汽车接入速度也在加快，这对电网的智能化和数字化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加大电网投资，新建外送通道，提升配网的智能化水平，实现数字化赋能，对于更好地支撑电力系统的转型具有重要意义。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配电网投资持续增加，对供电可靠性与设备可靠性持续提升，变电二次设备进入技术改造周期。

围绕国家“双碳”目标，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公司分别发布《国家电网能源互联网规划》和《南方电网公司建设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1-2030年）白皮书》规划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目标与路径。加强新型电力系统的顶层设计，对新型电力系统的源网荷储统筹规划和建设，完善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相关配套政策，从市场机制建设、技术创新、示范推广等多方面统筹推进。

智能电网设备业务主要由子公司长园深瑞、长园能源技术、长园电力、长园高能、长园共创承载。该业务的产品应用从传统电力系统推广到新能源、节能、电动汽车充电、石油石化、钢铁冶金、轨道交通及电气化铁路等行业，推动能源利用更安全更方便。

主要产品包括电网保护控制及自动化：继电保护（母线保护、线路保护、断路器及辅助保护、变压器保护、电抗器保护、电动机保护、操作箱及辅助装置、就地化保护）、电网安全稳定控制（安全稳定综合控制装置、备用电源自动投入装置、故障解列装置、电压无功调节装置、电力系统实施动态监测子站系统）、通讯及综合自动化（变电站监控系统、监控系统及管理软件、通讯管理及测控单元、调度自动化、交换机、网络分析仪、网络安全监测管理系统、智能辅助监控系统）；智能配用电；综合能源及碳中和（储能系统、充电系统、综合能源、新能源并网）；智能运维系统及云服务（智能变电站可视化及管控软件、变电站智能巡视系统、二次设备状态监视及管控软件云服务及平台等）等；1kV-500kV 电力电缆附件、500kV 及以下直流电缆附件、MMJ/EMT、高压柜、全密封全绝缘环网柜、柱上开关及一二次融合成套设备等；高电压复合绝缘子及其系列产品，为高压架空线路、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电气设备配套元器件提供绝缘、支撑、定位的解决方案和服务。长园共创产品覆盖传统电力系统全领域，以及“石油石化、轨道交通、煤矿、通信”等工业安全新领域，提供安全防误全面解决方案。

（二）消费类电子及其他领域的智能装备

公司智能装备业务包括测试设备及自动化设备两大类，已覆盖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医疗等行业。消费类电子行业具备一定周期性特点，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对消费电子供需情况的影响将传导至上游装备制造领域，造成消费类电子设备行业需求波动。在消费类产品革新不断带动设备迭代、产能向东南亚转移催生增量需求、智能制造渗透率提升三大因素下，客户及其供应链对于消费电子设备的需求仍具备较强韧性。

消费类电子产业升级较快，产品生命周期缩短，具备较强的消费属性。究其原因，核心在于不同机身结构对于加工要求各异，机型革新不断催生新的消费电子设备需求。国际著名消费类厂商产能向东南亚地区转移，带动新增需求。该客户供应链进入门槛较高，设备供应

商短期更换不大，国内消费电子设备企业有望充分受益于此轮产能转移。智能制造渗透率提升为消费电子自动化设备另一重要成长逻辑。根据国家《“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目标，随着机器视觉、功能检测等技术快速进步，叠加消费电子行业对于加工精密度、产线自动化率等要求提升，智能制造在消费电子行业的渗透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从而进一步驱动消费电子自动化设备需求放量。从中长期来看，我国持续推动工业转型升级，伴随着 5G、云计算、AI、物联网、智能穿戴、AR/VR 等新技术和新产品加快落地和推广，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音箱、可穿戴设备、车用电子等智能交互产品的应用深度和广度将得到持续拓展，电子信息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有望保持增长趋势，从而进一步驱动消费电子自动化设备需求放量。

运泰利作为智能装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提供检测设备、自动化组装设备，助力全球制造更智能更高效。欧拓飞主要提供多媒体交互测试平台、触摸屏性能测试系统以及 AR/VR 性能测试产品。达明科技专业提供汽车电子和新能源智能工厂综合解决方案，长园半导体致力于成为芯片封装领域专业设备提供商，为功率器件 IGBT 等产业提供标准智能制造平台及软、硬件解决方案。长园医疗专注于医疗产品自动化设备。长园新能源材料研究院致力于推动新能源材料领域技术、服务和智能设备。

承载该类业务的子公司主要业务模式为订单驱动制，即前期根据客户的定制化需求进行研发设计、打样，在取得客户订单后组织生产，完成后直接交付客户。该产品技术含量高，且大都为非标准化定制。

主要产品：工业自动化设备及测试解决方案（电学测试、声学测试、振动测试、光学测试、视觉检测、自动化测试设备以及综合性测试类）、智能工厂装备及测试解决方案、芯片封装设备解决方案、人机交互自动化检测解决方案等八大解决方案。

（三）磷酸铁锂材料

子公司金锂科技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应用于动力、储能、消费电子电池等。该公司实行订单式生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增减 (%)		
总资产	15,513,457,935.80	13,774,869,817.26	12.62	12,642,424,359.08	11,667,392,56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42,695,380.48	4,996,139,715.13	4.93	4,287,964,905.65	3,311,078,711.37
营业收入	8,486,279,396.79	7,613,100,601.44	11.47	6,063,213,805.61	6,063,213,80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539,831.87	673,671,095.48	-87.30	-1,146,750,582.63	-1,026,771,30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253,278.22	74,770,201.65	-4.70	-1,086,712,488.08	-1,102,271,06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235,137.21	578,515,520.43	62.87	228,228,675.97	228,228,675.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14.5	减少 12.84 个百分点	-23.56	-26.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00	0.5100	-86.27	-0.8782	-0.78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00	0.5100	-86.27	-0.8782	-0.786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92,319,764.54	2,078,217,146.96	1,993,437,750.73	2,622,304,73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	15,832,562.55	66,310,294.08	19,281,205.31	-15,884,230.07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07,779.43	66,408,150.89	14,380,132.68	-19,242,78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67,406.32	-147,900,501.68	3,279,478.73	1,256,223,566.4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5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94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的 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0	171,238,247	13.02	0	无		国有法 人
吴启权	0	105,814,915	8.05	0	无		境内自 然人
山东至博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0	103,425,058	7.87	0	质押	103,42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深圳市泰湾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851,434	36,851,434	2.80	0	无		其他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0	27,560,671	2.1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藏金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37,733	25,406,674	1.93	0	无		其他
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	0	18,490,188	1.41	0	无		国有法人
林红	-1,060,000	11,034,691	0.84	0	无		境内自然人
程燕	1,052,400	10,152,400	0.77	0	无		境内自然人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9,656,572	9,656,572	0.73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中，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均为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全资子公司，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86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86亿元。

智能电网设备板块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54.99 亿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8.37 亿元，同比增长 17.94%。消费类电子及其他领域智能装备营业收入 26.2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7 亿元，同比增长 5.08%。磷酸铁锂材料营业收入 3.0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7 亿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